

证券代码：874298 证券简称：嘉洋科技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嘉洋智慧安全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80 号马哥孛罗大厦 15A06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职工代表阚云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、议案议程程序和议案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2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议案，认

可于跃、宋骐飞、胡志闯的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资格，采取差额选举办法，由全体职工代表以现场、记名投票方式在三位候选人中选举一名职工代表监事。自2025年11月10日起生效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经查，该候选人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宋骐飞 17 票赞成，占出席会议且无需回避表决的职工代表所持有表决票的 89.48%。

于跃 1 票赞成，占出席会议且无需回避表决的职工代表所持有表决票的 5.26%。

胡志闯 1 票赞成，占出席会议且无需回避表决的职工代表所持有表决票的 5.26%。

审议通过宋骐飞当选嘉洋智慧安全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自2025年11月10日起生效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职工代表于跃、宋骐飞、胡志闯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3名关联职工代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嘉洋智慧安全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嘉洋智慧安全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0月22日